制作 李 波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2021 年 4 月 17 日 星期六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44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5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 19 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董事龙隆、孙进山、王艳梅、谢兰军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鲁予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王艳梅女士、孙进山先生、谢兰军先生以及在 2020 年度离任的独立董事于秀峰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董事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13]43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特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4 票同意，0 票反对，4 票弃权，4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的议案》，公司董事乔鲁予先生、侯旭东先生、李德华先生、李晓华女士系本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2020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发放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具体发放情况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七、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指母公司)2020 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940,553,079.57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4,055,307.96 元，本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股利为人民币 846,497,771.61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 1,556,322,148.49 元，本年分配上年度股利人民币 218,509,392.75 元。

1、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并予以披露。

3、截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21,114,352 股。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综上，公司 2020 年年度拟实施权益分派，预案为：

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443,756,09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计共分配股利 505,314,634.30 元，分配后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股利为人民币 1,678,995,893.05 元。

后续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股分派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乔鲁予、侯旭东、李德华已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 2021 年年度审计会计事务所及公司 2021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 2021 年年度审计会计事务所及公司 2021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四、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包括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新增“包装材料、印刷材料的销售；网上贸易，国内贸易，经营电子商务，贸易代理”，经营范围的变更尚需获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通过及予以核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正案》及《公司章程》(2021 年 4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联营企业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劲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中丰田光电科技(珠海)有限公司、青岛嘉顺泽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昆明彩印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劲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西丰彩丽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江苏顺泰包装印刷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吉星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劲嘉新型智能包装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劲嘉供应链有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业务开展需要，以及资金实际使用及需求情况，各公司需向当地银行提出银行综合授信、融资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申请，以解决生产经营过流动资金的需求，具体如下：

(一) 贵州劲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保证、抵押、质押，在此授信额度内向银行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及融资合同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二) 中丰田光电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保证、抵押、质押，在此授信额度内向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银行承兑协议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三) 昆明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具体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抵押、质押，在此授信额度内向银行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融资合同及银行承兑协议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四) 江苏劲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具体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抵押、质押，在此授信额度内向银行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融资合同及银行承兑协议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五) 江西丰彩丽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具体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抵押、质押，在此授信额度内向银行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融资合同及银行承兑协议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六) 江苏顺泰包装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具体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保证、抵押、质押，在此授信额度内向银行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及融资合同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七) 长春吉星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其中低风险授信 6,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保证、抵押、质押，在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内向银行融资，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在 6,000 万元的低风险授信额度内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相关业务。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及融资合同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八) 深圳劲嘉新型智能包装有限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具体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保证、抵押、质押，在此授信额度内向银行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及融资合同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九) 深圳前海劲嘉供应链有限公司

1、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具体银行以实际商谈为准，具体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可为信用、保证、抵押、质押，在此授信额度内向银行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

2、在相当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同意由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及融资合同的签署及相关事宜；并在授信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超过该额度需重新履行申批程序。

十六、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1 年 4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条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条例》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条例修正案》及《独立董事工作条例》(2021 年 4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正案》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1 年 4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开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开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开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修正案》及《公开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

二十二、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修正案》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1 年 4 月)。

二十三、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修正案》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2021 年 4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修正案》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

二十五、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48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批复、资金到账情况

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6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6 年 12 月 14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经 2017 年 6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7]996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

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8,787,18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74 元，募集资金总额 1,649,999,970.68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24,75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 631,869.9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624,618,100.77 元，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该事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1000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9,999,970.68
减：发行费用	25,381,869.91
募集资金净额	1,624,618,100.7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36,431,102.79
减：投入金额	758,293,051.07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44,791.36
加：利息收入	53,766,025.87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注 1】	284,000,000.00
减：现金管理(理财产品)【注 2】	50,000,00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3】	6,170,000.00
减：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余额(活期银行存款)	343,445,181.42

【注 1】详见后文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注 2】详见后文三、(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注 3】详见后文三、(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结余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
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1580 4395 6123 83	205,700,864.21
兴业银行深圳华富支行	3371 6010 0100 2092 82	4,950,639.33
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3371 0010 0100 2155 26	28,101,586.32
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	3918 0188 0000 5548 8	3,656,812.18
北京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2000 0014 0515 0001 9061 814	14,793,129.94
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	0039 2972 0300 3399 442	15,761,313.80
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4425 0100 0034 0000 2212	7,296.98
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4438 9999 1010 0058 8640 0	70,473,538.66
合计		343,445,181.42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08 年经股东大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并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兴业银行深圳华富支行、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北京银行深圳南山支行、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等分别设立了账号为 1580 4395 6123 83、3371 6010 0100 2092 82、3371 0010 0100 2155 26、3918 0188 0000 5548 8、2000 0014 0515 0001 9061 814、0039 2972 0300 3399 442、4425 0100 0034 0000 2212、4438 9999 1010 0058 8640 0 八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现象，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占用或挪用现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劲嘉股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等相关内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52,200.00	52,200.00	19,661.81	15,368.49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51,928.60	38,427.00	38,427.00	31,764.75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981.96	7,981.96	7,981.96	4,552.87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9,582.72	9,582.72	9,582.72	8,346.21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322.24	8,322.24	8,322.24	4,339.19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15,140.00	15,140.00	15,140.00	14,601.19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5,392.00	15,172.08	15,172.08	2,325.71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39,290.00	18,174.00	–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18,174.00	18,174.00
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			30,000.00	
合计	199,837.52	165,000.00	162,461.81	99,472.4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994,724,153.86 元(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资金 236,431,102.79 元，募集资金支付使用 758,293,051.0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6,170,000.00 元，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23,723,946.91 元，加上利息收入 53,766,025.87 元，扣除支付手续费 44,791.36 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77,445,181.42 元(其中期末活期存款余额 343,445,181.42 元，现金管理余额 284,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284,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预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资金。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人民币 236,431,102.79 元，该事项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核字【2017】48210017 号”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6,431,102.79 元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11 月 8 日、11 月 9 日、11 月 10 日、11 月 13 日将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共计人民币 236,431,102.79 元由募集资金账户转至公司普通账户。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7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已将 5.9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9 年 11 月 4 日，公司已将该次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 7.59 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9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 7.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65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报告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如下：

2020 年 1 月 10 日，公司将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2 月 25 日，公司将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将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8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将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6,4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将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将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1,6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将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2,3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6 月 23 日，公司将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9 月 7 日，公司将北京银行深圳南山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将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将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将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将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将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1,4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将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将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 月 3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

2020 年 1 月 15 日，公司归还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万元。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 万元。

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归还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 万元。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8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11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300 万元。

2020 年 6 月 11 日，公司归还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 万元。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归还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500 万元。

2020 年 7 月